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选举董事长、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也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帅放文

非独立董事：杨海明、程云、施湘燕、赵寻、张立程

独立董事：王军文、蒋悟真、左田芳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周伏军

非职工代表监事：齐阳

职工代表监事：李义国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孙庆荣

总工程师：杨海明

副总经理：施湘燕、张立程、王辉

财务总监：赵寻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董事会秘书：施湘燕

证券事务代表：范艺

施湘燕、范艺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部分董事、高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刘爱军、王向峰、帅友文、帅瑞文以及独立董

事王健、许中缘因换届选举,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刘爱军、王向峰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刘爱军持有公司股份 1,478,504 股,刘爱军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离任后,刘爱军所持股份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向峰持有公司股份 4,937,508 股,王向峰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离任后,王向峰所持股份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帅友文持有公司股份 369,074 股,帅友文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离任后,帅友文所持股份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帅瑞文持有公司股份 329,174 股,帅瑞文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离任后,帅瑞文所持股份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健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许中缘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

1、孙庆荣先生，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起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孙庆荣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王辉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研究生学历。2011年7月起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研发总监。

王辉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范艺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3月起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范艺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